



媒体聚焦

南方都市报：
农村公厕日常不开
便民工程岂能只建不用

近日，央视《财经调查》报道，山西稷山县不少村里的新公厕常年挂着锁、关着门。当地村民表示，新建的公共厕所都是不提供日常使用的，只有村里有活动或领导来视察的时候才会开放，村民们只能继续使用味道刺鼻的旱厕。

一边是难闻难用但常用的旱厕，一边是设备齐全但大门紧锁的新公厕。类似的情节过去曾多次发生。究其原因，有的是因为项目建设施工问题无法投入使用，有的是选址失误，但更多的还是和山西公厕一事一样，是管理部门懒于管理维护，将这些便民基础设施“一锁了之”。7月21日，山西稷山县委宣传部发布情况通报称，县委、县政府对全县农村公厕使用管理情况进行全面排查，切实把资金、人员、制度等长效管理机制落实到位，确保农村公用设施正常开放。同时县纪委监委对相关失职失责人员进行严肃追责问责。

工人日报：
网约车投保非营运险
也是一种安全隐患

据7月20日《法治日报》报道，2024年以来，多地网约车营运险保费大幅上涨，部分网约车车主为节省成本，将实际从事网约车运营的车辆仍按“非营运”性质投保商业险。殊不知，车辆一旦“出险”，车主的此类违规操作将自酿苦果。

网约车车主看似少花了一笔保费，实则给自己挖了坑，也在一定程度上给乘客带来了风险。近日，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审理的这起网约车投保“非营运险”发生交通事故后遭拒赔的案件，支持了保险公司在商业险范围内免赔的主张，对网约车车主的“省钱”操作作出了否定性司法评价，也给整个网约车行业敲响了警钟。网约车“非营运险”和“营运险”针对的保险标的危险程度不同，保险公司所面临的保险风险、承担的保险责任不同，被保险人的保费缴纳义务也不同，根据保险契约规则和权利义务相一致原则，这两种商业险不能替代使用或混同使用。

扬子晚报：
让“网约护士”
从暖服务变成常服务

近日，《工人日报》报道了一组温暖的数字：天津肿瘤医院“互联网+居家护理”团队6年服务870余例患者，完成2100余项护理操作，患者伤口缩小、指标好转的案例里，藏着“网约护士”用专业与温度填补的居家护理缺口。

当“线上预约、线下护理”从新鲜事物变成部分患者的“刚需”，如何让这一服务从“试点暖光”照亮更多家庭，成了亟待破解的社会课题。“网约护士”的价值，在于破解了居家养老的护理困局，既缓解了家庭照护压力，又通过持续的健康指导和心理疏导，帮患者重燃生活希望。这种“把医院搬到家”的服务，本质上是医疗资源向基层下沉的创新，让优质护理不再局限于四壁白墙的病房。当前“网约护士”仍面临“叫好难叫座”的现实阻碍。首先是费用问题，其次是覆盖范围有限。要让“网约护士”从“暖服务”变成“常服务”，需要多方合力打通堵点。

期待国家标准护航校园配餐



瞭望塔

□据《北京青年报》

国家首个专门针对校园配餐的国家标准《校园配餐服务企业管理指南》已于近日发布，将于今年12月1日正式实施。该指南适用于为中小学、幼儿园学生提供学生餐制作及配送服务的校园配餐服务企业，内容涵盖学校与供餐单位食品安全主体责任落实、食品原料进货检查制度执行、学校食品安全风险防控等关键环节，给出了系统化、标准化的操作指引。

该指南的发布标志着我国在守护学生“舌尖上的安全”方面迈出了关键性步伐。数据显示，目前我国中小学生每日在校就餐人数已突破2亿大关，校园配餐产业规模占整个餐饮行业的近半壁江山。此次标准的出台，既是对现实需求的积极回应，更是从国家层面对食品安全风险防控体系的系统性重构，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和长远影响。

从制度设计的角度来看，该标

准构建了覆盖全流程的闭环监管体系。一方面，明确要求企业配备专职食品安全总监，建立集中采购机制，实施“互联网+明厨亮灶”等举措；另一方面，对配送车辆安装定位系统作出强制性规定，有效填补了食品运输环节的监管空白。标准还提出了“每日检查、每周排查、每月调度”的工作机制，形成了一套常态化的风险防控体系。这种预防为主、全程可控的管理思路，充分体现了现代食品安全治理的先进理念。

在责任落实方面，该标准创新性地细化了各方主体责任。通过明确划分责任，促使学校从被动接受监管转变为主动参与监督，同时要求供餐企业对从原料采购到成品配送的全过程负责。这种权责划分的创新设计，与国内多地正在推行的“校长陪餐制”“家长监督员”等实践探索相互补充、相得益彰，共同构建起政府监管、企业自律、学校参与、家长监督的多元共治格局。

从行业发展维度来看，标准的实施将有力推动市场格局的优化升级。通过对检验检测、人员配备、场所设施等方面的严格要求，实际上建立了行业的准入门槛和运营标准，这就倒逼企业加大食品安全投入。国内部分先行实施标准化管理

的学校案例显示，通过规范化运营和规模化采购，完全可以在保证食品安全质量的前提下实现成本优化。可以预见，随着标准的全面实施，行业将经历一轮优胜劣汰的洗牌过程，市场集中度将逐步提高，最终惠及广大学生群体。

当然，该指南在某些方面仍有进一步完善的空间。比如，在营养管理方面，相比部分先进学校已经实现的精细化营养配餐，国家标准的要求相对更宏观一些。建议未来配套制定更具操作性的营养配餐实施细则，推动校园餐饮从“安全达标”向“营养优化”转型升级。再如，在检测标准方面，虽然要求留存原料检测报告，但对检测标准的统一性未作详细规定，这可能影响实际执行效果。建议建立全国统一的食品安全信息平台，实现从农田到餐桌的全链条数据共享和全程可追溯。

我国校园餐饮管理正迎来从传统经验型向现代标准化转型的关键时期。这项国家标准的全面推行，不仅构建起校园食品安全的制度屏障，而且通过规范化操作流程潜移默化地塑造学生的食品安全认知。随着标准的不断完善和深入实施，我国校园食品安全将迈上一个新的台阶，为青少年的健康成长保驾护航。

热点话题

盖章、发证前多瞅一眼，核对一下证件类型，本就是流程里该有的“规定动作”

领结婚证发个离婚证？
这种“乌龙”不可原谅

办理结婚登记，却拿到了离婚证，这事儿实在太荒唐。7月21日，有网友发布视频称，自己在长春市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民政局领结婚证，结果发成了离婚证。对此，相关婚姻登记处工作人员表示，当事人谅解了，“因为周一我们统一往各个窗口增加新证，当时是把离婚证放错位置了，插在结婚证里头了。当时没注意，就发出去了。（发现后）及时给新人把证换过来了，更正了”。

结婚证与离婚证，一字之差，却承载着截然不同的人生意义。前者是婚姻的起点见证，后者是婚姻的终点证明。将如此重要的证件错发，看似是偶然的操作失误，实则暴露出公共服务精细化管理的严重缺失。工作人员的疏忽大意，不仅让新人遭遇尴尬与不快，更损害了政府部门公信力。

按工作人员的说法，结婚证发成了离婚证，是因为太忙“放错位置”，把离婚证混进了结婚证里。这话听着轻巧，细想却让人犯嘀咕：即便结婚证和离婚证都是红本本，但一个烫金一个烫银，难道分不清吗？

事实上，2004年启用新式结婚证时，特意用防伪水印、烫金烫银做区分，就是为了避免混淆；2021年更新证件内容时，又强调



博主晒出的离婚证 视频截图

要依据《民法典》规范流程。全国这么多婚姻登记部门，为何偏偏在这里就出现失误？

一般来说，结婚登记和离婚登记是两个窗口，结婚证和离婚证也会分区域存放，如今出现这种“乌龙”，工作人员是不是平时就习惯了随手堆放？是不是没人检查证件摆放是否规范？

对于此事，有网友进行调侃，“第一次见合照的离婚证。”殊不知，调侃里其实藏着对政务服务的隐性期待。大家笑称“合照的离婚证”，不是幸灾乐祸，而是觉得这种低级错误不该出现在民政

局窗口。毕竟，盖章、发证前多瞅一眼，核对一下证件类型，本就是流程里该有的“规定动作”。

好在事情及时纠正了，新人也谅解了，但这不该是结束。相关单位不如借这个机会加强流程管理，证件存放设专门区域，同时对发错证的问题进行追责。

婚姻登记处的红本本，印着的不只是名字，还有大家对“郑重其事”的期待。毕竟，结婚是人生喜事，登记处本该是见证幸福的地方，可别让粗心大意的“小失误”，给喜事添了堵。

评论员 任思凝

欢迎赐稿：评读热点新闻事件，发出你的观点和声音，请发稿至黄河评论信箱：zghhpl@163.com